



各界歡迎人才簽註政策落實 建議試點實施後優化 倡放寬申請門檻 年輕才俊更受惠

自本月20日起，新的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政策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在粵港澳大灣區工作的內地6類人才可以申辦往來港澳人才簽註。科研、衛健界及文教人才等均受惠於新政策。有關界別人士對新政策紛紛表示歡迎，但希望新政策在試點實施一段時間後可以優化，包括放寬簽註的申請門檻，以及延長簽註的有效年期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若溪、李望賢、文森 深圳、香港 連線報道

中科院深圳先進技術研究院轉化醫學研究與發展中心副研究員王言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建議，科研人才簽註的申請門檻可以再放寬一些，「對於我們中心在一線做科研實驗的研究生、博士生、博士後來說，他們會更需要到香港的實驗室進行學習，或者進行一些實驗研究。」



◆鄭愛秋

以前，學生為了方便，會用旅遊簽註赴港交流學習，每次最多只有一周，到時間就得返回深圳走一趟。逗留時間一少，就會把實驗時間壓得特別緊張，晚上要麼擠在香港學生的宿舍，要麼就花錢住香港酒店或招待所，能夠即日往返還能節省很多科研經費的開銷。



◆王言

增交流積經驗 助育年輕醫生

港大深圳醫院乳癌外科副主任、顧問醫生鄭愛秋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亦提到，衛健人才簽註對於人才的要求可以再降低一些。她認為新政策的出台就是為了更便利粵港澳大灣區人才從事科學學術交流活動，促進服務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發展。「內地有很多優秀的年輕醫生，他們也很需要參與港澳的交流學習，放寬人才申請門檻，有利於培養下一代年輕醫生的學術科研能力和技術水平。」



◆陳浩

「對於從事臨床醫學科研的年輕人來說，他們有機會能親身參與港澳的培養機制會更好一點，而一個星期的香港簽註時間肯定是不夠的，需要更長時間的學術交流。」她說。

需經嚴格選拔「放寬不等於氾濫」

鄭愛秋強調，放寬不等於氾濫，赴港澳交流

的優秀人才，首先要經過選拔，經過醫院、科室的安排。對碩博學生、博士後群體來說，因為在校時間相對較短，因此在簽註的簽發有效期方面，可以縮短到半年或者三個月。

深圳多所高校，包括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南方科技大學等均歡迎新政策的實施。南方科技大學國際合作部/港澳台辦公室常務副部長陳浩表示，此次政策調整便利了受益高校高層次人才在粵港澳之間開展學術交流，省去了多次申請簽註的麻煩。

不過，他指出，由於涉及因公出境報銷，簽註只是一個方面，因公赴港澳仍需報備審批。此外，此次試點放開了副高級以上職稱，但是高校交流需求旺盛，包括講師在內的其他人群如能在未來也被納入到這項政策中受益，會更方便促進粵港澳學術交流與繁榮。

他認為，深圳對人才要求更高，許多南科大的講師在內地其他高校或能評上更高職稱，希望未來能夠有愈來愈多便利的措施，覆蓋這部分群體。

「現在兩地律師事務所都是聯營機制，經常有涉及兩地的業務往來，」立法會議員、執業律師江玉歡指出，他們過往只能安排香港律師到內地開會，現在內地合作律師也能隨時來港，「面對面商談合作事宜，效率高得多。」涉及內地事務的客戶，過往需要在內地再委託一個律師事務所，在新措施下，客戶在香港就能同時與兩地律師開會，將大大提升辦事效率。

法律界盼期限延長至3年

不過，她認為，法律人才的相關簽註一年有效期太短，「一向商業訴訟隨時持續數年，又要重新申請簽註很不方便」，希望試行一段時間後，能與衛健等界別一樣，簽註期延長至3年。

法律界：增良好互動促進仲裁發展



◆圖為粵港澳三地律師商討業務，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敖敏輝）香港和內地法律界人士向香港文匯報表示，疫情後經濟復甦，兩地及「一帶一路」國家與內地經濟合作、人員往來日益密切，法律糾紛亦會相應增加，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有助法律界充分合作解決兩地的商業、民事糾紛，及相互學習、提升兩地法律制度，建立合作模式，助兩地經濟發展，對落實國家「十四五」規劃、促進香港成為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亞太區主要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有十分積極的作用。

提升調解效率 減低訴訟成本

執業大律師龔靜儀表示，新政策將便利內地法律專業人士來港參加法律界國際學術交流計劃、學術研討會等，有助兩地法律界相互學習，共同進步。隨着疫後經濟復甦，涉及兩地的法律糾紛必然相應增加，內地當事人通常會委託內地律師代表自己的權益，新措施便利他們來港處理法律業務，而由兩地律師合作調解或開展仲裁程序，可提升調解效率，增加和解率，有助大幅減少訴訟成本。

「長遠來看，新措施有助建立兩地高效法律合作，對各行各業，以至整體經濟復甦亦有正面作用。」龔靜儀表示，兩地法律服務運作順暢，對落實國家「十四五」規劃、促進香港成為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亞太區主要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有積極作用，並能建立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品牌地位，對吸引海外、尤其「一帶一路」國家來港投資，以及以香港為平台投資內地，達至多方共贏的良好局面。

有多年仲裁經驗的廣東恒益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黃民欣律師，常年為多家香港網絡科技公司提供法律服務，參與過香港國際仲裁院的相關案件業務。他指出，大灣區仲裁、調解目前的需求很大，特別是香港仲裁面向全球，發展比較成熟，很多企業或當事人希望在香港解決相關爭議。「人才簽註政策將大灣區內地仲裁員、調解員納入相關範疇，對我們整個大灣區爭議解決這個行業來說是非常積極的。一些複雜案件，證據收集、審理，耗時比較長，內地仲裁員到香港開展工作，7天或14天未必足夠。」

他相信，新政策對粵港澳兩地的法律服務業來說是雙贏的局面。對香港來說，未來有更多的人內地仲裁員、調解員在香港開展業務或交流，也意味着未來會帶動更多的仲裁、調解案件在香港解決，提升了香港的競爭力。對大灣區內地城市來說，愈來愈多的律師註冊登記為仲裁員，成為「大灣區仲裁員」，將極大促進當地仲裁、調解事業的發展。目前，包括廣州仲裁委在內，內地仲裁機構仲裁員已經與香港仲裁業界實現了互認，相信人才簽註政策將推動大灣區法律服務行業形成更好的良性互動。



◆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政策將試點實施，業界建議放寬人才申請門檻，助培養下一代年輕醫生的學術科研能力和技術水平。圖為港大深圳醫院醫生正在進行手術。資料圖片

特區政府：為港發展注入動能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昨日透過新聞處發稿表示，歡迎內地當局宣布在本月20日起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註，以便利大灣區內地人才南下來港進行科研、文教、衛健、法律、商務

等交流訪問。「人才簽註的推出正值香港與內地全面通關，措施有助促進大灣區內地人才互動，為香港以至整個大灣區注入更大的發展動能，達至互利雙贏。」

特區政府指出，新措施促進香港進

一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便利人才在香港匯聚交流，為進一步推動大灣區建設發展取得實質的成果，特區政府會繼續與內地當局保持緊密溝通，以期在此良好的基礎上進一步推進大灣區人才交流和互動。

港醫衛界盼擴展至「短期醫生輸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敖敏輝）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政策，香港和內地醫衛界均表示歡迎。有業界代表指出，內地醫療在不少方面已達到國際領先水平，新的簽註政策有助內地醫衛人才來港交流合作，共同進步，促進兩地醫療科研計劃研究和交流。目前，香港醫療面臨人才流失、人手不足的長期問題，希望該簽註政策未來能進一步應用於短期醫生輸港計劃，緩解香港公共醫療系統的壓力。

香港特區立法會醫藥衛生界議員林哲玄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科研合作愈來愈多，同一個科研團隊包括不同城市研究人員的情況愈來愈普遍。以臨床研究為例，一項研究計劃往往在不同城市多所醫院同時進行，研究人員和數據的往來自有需求，而研發有其時間性，來自不同國家地區的研究隊伍實際上在互相競爭，以盡快奪得科研前列位置，「所以我十分歡迎兩地醫療科研人員的往來拆牆鬆綁，對兩地醫療科研合作十分重要。」

冀放寬引入 紓公院壓力

香港醫務委員會執照醫生協會會長張漢明表示，內地醫療專家一直有來港交流，但過往比較麻煩，既需要申請專門的證件簽註，若短期工作又要另外申請臨時醫生註冊資格等。新政策允許內地醫衛人才每次最多留港30天，令一些短期科研交流項目能省卻很多麻煩，尤其為兩地醫學院之間科研項目合作提供便利，有助推進兩地醫療科研合作，促進兩地醫療交流，共同提高醫療水平。

「內地醫生處理的病例和手術很多，臨床經驗很豐富，一些高尖領域，如心外科手術，水準甚至超過香港。」張漢明認為，長遠而言，還是應放寬引入內地醫療專家來港工作，「目前非本地培訓醫生的認可醫學資格主要是外國醫學院，其實大灣區內地城市的醫生和香港病人之間無語言障礙，更有助

快速進入醫療前線診治病人。」

他希望將來可以參照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政策，允許內地醫生來港短期為公立醫院服務，緩解香港公共醫療系統的沉重壓力。

香港城市大學傳染病及公共衛生學系助理教授、博士生導師明偉傑作為一名香港文教領域工作者，曾在內地高校工作，長期和內地衛健系統同行交流。他認為大灣區人才簽註政策，將極大推動兩地的互動交流、深入融合。比如舉行行業深度的交流會議、開展產學研合作，可以吸引更多的內地人才來到香港。同時，這也增加了香港業界前往大灣區內地開展合作和具體推進業務的信心。

利深度合作 助科研合作

「醫療合作項目往往周期比較長，單次交流時間也長，需要更多的逗留時間。又比如，我多年來從事醫療政策研究，包括醫保政策、醫療資源分配等。作為香港人，我可以頻繁到內地調研，同時，也可以邀請大灣區內地不同機構的醫護、科研人才到香港來交流，這對我來說很重要。」明偉傑說。

廣州市第十二人民醫院耳鼻喉咽喉頭頸外科副主任醫師龔輝成指出，大灣區人才簽註政策專門列出「衛健人才」，其中就明確了「醫療類副主任醫師及以上」為衛生專業技術人才。廣州是全國重要的優勢醫療機構和醫療類高校集中城市，僅執業醫師就超過10萬人，合資格的醫生、護士、技師以及科研類從業人員，或在1萬人以上，整個珠三角則更多。新冠疫情以前，內地和香港醫護交流比較頻密（即便疫情期間亦有醫護援港等交流），其中很多人並不具備商務簽發資格，而赴港交流或開展臨床、科研合作，往往不是7天或14天時間可以滿足的。

「比如面對一個複雜病症的病人，可能兩地需要長時間實地商討或一線救治，或者頻繁往來兩地。單次逗留時間短，或者商務簽註、個人簽註次數用完，會帶來很大困擾。大灣區人才簽註政策的推出，很好地解決了這兩個問題。」龔輝成說。

他也留意到，香港推出了「大灣區醫療人才交流計劃」，吸引內地醫護前往香港開展工作，這是香港主動加強與內地醫療行業的聯繫。未來，相信在人才簽註政策助力下，內地醫護前往香港的情緒將提升，推進兩地行業深度合作。

專家：簽註期具彈性 利港建「人才庫」



專家之言

目前內地專才若要到港澳考察、交流，或參與展覽、交易、研討會等，雖然可以申請商務簽註，同樣獲准無限次往來兩地，但有關簽註有效期通常僅一年，每次可在港澳最多逗留7天。而今次內地在大灣區推出往來港澳人才簽註，簽註有效期1年至5年，每次可在港澳最多逗留30天，相對較為彈性靈活。有人力資源顧問認為，新政策容許內地專才多次來港交流，讓他們深度體驗香港生活和工作環境後，才決定留

港長遠發展，有助建立「人才庫」。

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副會長陸國坤表示，人才不會嫌多，該政策為香港開創新渠道吸納人才。他指出，新政策容許內地人才多次來港交流，更了解香港是否適合他們長遠發展。他說：「特別是高端人才愈多愈好，人才的特性就是喜歡聚在一起，才會有創新。相信可以幫助專家來港參加研究、商業合作、專業交流及創新合作，時間長了，就可以做更多。」他認為，該項新政策與特區政府早前推出的「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

並無衝突，反而可相輔相成。

香港中文大學劉佐德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所長莊太量則認為，「往來港澳人才簽註」持有人留港日數和簽註有效期均較長，條件較吸引，也有助帶動香港消費和投資。「他們可能租屋，租約兩三年，對香港的租務市場有一定支持；另外如果長期在港都會消費，這班都是比較中產、高級人士，也有消費力在。有一部分可以幫助保險業，甚至買樓，會在香港投資，來港消費。」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